

合同编号:



SNYLS2500278CGN00



合同编号:

神木公安局反诈大数据平台 采购合同

年 月 日

(3) 本合同之附件为本合同之一部份；

(4) 本合同经双方共同协商订立，不得因一方起草了本合同或其任何条款，而按照不利于该方的原则来解释合同条文。

【第二条】销售内容

甲方同意根据本合同规定的范围和条件从乙方采购[大数据反诈平台软件服务]并进行相应的[安装、测试、服务维护]以及本合同规定的其他服务，服务期限见附件一，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

此外，根据合同的性质、目的和交易习惯，对于本合同未明确规定但对于实现本合同目的所必需提供的服务或信息，乙方应根据专业的合理判断负责提供，同时指定“西安丰弘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本次服务提供商。

【第三条】软件服务交付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1. 乙方应在[签订合同之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本合同项下的软件服务交付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并负责安装、调试。

2. 甲方指定的交付地点为：[神木]。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方建 19991060107

3. 运输费包含在本合同总价款中。

【第四条】软件服务验收

1. 乙方将软件服务安装到位后，7 天内甲、乙双方共同进行验收、测试。

2. 验收、测试标准：[到货并安装运行正常]。

3. 验收通过后，甲方交付给乙方书面形式的验收单。

【第五条】软件服务包装：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全部软件服务，均应采用国家或专业标准的保护方式进行包装，应使包装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防压和防粗暴装卸等各种防止服务受到损害的防护要求，确保服务安全无损运抵甲方指定的到货地点。

【第六条】质保期、培训

1. 乙方向甲方提供保修服务，软件服务质保期为[壹]年。质保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计算。

2. 质保期内乙方的主要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对系统的运行维护提供技术支持、对运行中的故障进行检测和修复]。在质保期内，如乙方接到甲方的求助信息，应在[2]小时内响应。在质保期外，甲方可委托乙方继续提供有偿服务，乙方承诺参考本合同价格提供优惠的服务价格。

2. 乙方保证拥有由其提供给甲方的所有软件的合法使用权。乙方承诺并保证甲方除本合同的付款义务外无需支付任何其它的许可使用费, 在合同服务期内, 以非独家的、全球的、不可撤销的方式使用本合同项下标准版软件服务。

3.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软件服务未侵犯第三人之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 不会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商业秘密或对任何第三人构成不正当竞争, 如因此与第三人形成争议、诉讼或仲裁案件, 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并负责赔偿甲方由此而遭受的全部损失。同时乙方需提供全力支持防止因上述侵权给甲方带来的直接和预期的损失, 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甲方继续使用本合同项下的软件而需取得的第三方授权、修改本合同项下软件使其至少在功能上可以替代原技术、提供功能上相等的使甲方可以达到原合同目的的其他软件, 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所有的费用。

4. 任何一方不因本合同磋商、签订及履行而获得明示或暗示的使用对方(包括其子、分公司)的商标、商号、标识、标志或其他名称、或技术或业务的资料、信息、数据、文件、流程的权利, 除非事先获得对方的特别书面授权。

【第九条】保密

1.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履行完毕的任何时候, 未经对方同意, 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泄露本合同及附件内容, 以确保双方的商业机密, 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监管部门另有要求的除外。

2.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履行完毕的任何时候, 一方对于因实施本合同项下服务从对方获取或知悉的保密信息, 应承担严格的保密责任, 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 否则, 该方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且对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 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监管部门另有要求的除外。保密信息指任何一方因履行本合同所知悉的任何以口头、书面、图表或电子形式存在的对方信息, 无论该信息是否享有知识产权, 具体包括:

(1) 任何涉及对方过去、现在或将来的商业计划、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处理手段、财务信息;

(2) 任何对方的技术措施、技术方案、软件应用及开发, 硬件设备的品种、质量、数量、品牌等;

(3) 任何对方的技术秘密或专有知识、文件、报告、数据、客户软件、流程图、数据库、发明、知识、及贸易秘密。

【第十条】甲乙双方的承诺与保证

1. 在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相应义务的前提下, 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进行付款。

2. 乙方应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交付并安装软件服务, 并在本合同第四条

但因乙方违约及本合同另有规定的除外。

2. 乙方的违约责任包括：

(1) 因乙方违约导致甲方解除本协议的，乙方应退还甲方已付的全部费用，且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10]%的违约金。

(2) 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设备损坏的，乙方应进行修理、更换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3. 在因一方违约引起诉讼或仲裁中，守约方实现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执行费等），均由违约方承担。

【第十三条】法律适用与争议的解决

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照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

(1) 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2) 将争议提交[乙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并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3. 在诉讼或仲裁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的条款仍须履行。

【第十四条】合同的生效、变更及合同份数

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签署人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达成补充协议解决。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3. 本合同一式[4]份。甲方执[2]份，乙方执[2]份。附件为本合同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附件与本合同正文内容不一致的，以[主合同]为准。

(以下无正文)

附件一、报价表

序号	产品名称	服务期限	价格（元）	备注
1	大数据反诈平台服务	1 年	562600	
服务期限起止时间:2025 年 1 月 24 日至 2026 年 1 月 23 日				
总计		大写人民币：伍拾陆万贰仟陆佰元整 小写：¥ 562600 元		

			展示服务；
10		功能快捷入口服务	提供具备预警导入、警情碰撞、技术反制的功能快捷入口服务；
11		短信处置服务	系统提供短信劝阻回访服务，可针对单条预警推送劝阻短信、批量短信劝阻形式对事主进行劝阻提醒
12		劝阻结果反馈服务	提供快捷点选式劝阻结果记录服务，结果同步至辖区内账号与警民联防平台；
13		超时预警显示控制服务	针对预警处理超时数据和预警处理即将超时数据的分类筛选展示；
14	反制拦截服务	涉诈 QQ 号反制服务	反制恶意 QQ，对于反制成功的恶意 QQ，在一定条件下不可被添加为好友；
15		涉诈微信号反制服务	反制恶意微信号码，对于反制成功的微信号码，在微信中添加该对象为好友时不可被搜索出，且进行风险提示；
16		涉诈手机号反制服务	系统提供反制手机号码或电话号码，对于反制成功的手机号码或电话号码，在被腾讯产品生态覆盖的终端设备或国产安卓手机，被此类号码呼叫时进行风险提示服务
17		涉诈网址反制服务	提供反制恶意网址，对于反制成功的网址，在被腾讯产品生态覆盖的终端设备或国产安卓手机上访问此类网址时，进行风险提示或无法访问服务；
18		添加反制	系统支持直接输入号码（包括 QQ、微信、电话、网址及反制佐证图片），进行快速反制，同时支持以文档形式批量上传反制。
19		反制结果量化服务	提供展示已反制号码、并支持按反制时间、诈骗类型、反制状态、提交人、号码、筛选查看及导出反制号码服务；
20		拦截成果展示服务	提供反制 QQ、电话、网址的拦截具体数据展示服务；
			提供反制数据依据拦截次数排序、时间区间筛选、号码精准查询、拦截数据导出服务；
21	统计查询服务	预警统计服务	提供以多维度图示/统计量化预警数据概况、预警趋势、预警等级、预警类型、诈骗手段等服务；
提供以列表形式统计展示每日预警处置数据服务，统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总预警数、预警处置状态（已处理、未处理、处理率）数、不同诈骗类型预警数等，同时支持导出统计报表；			
23		反制拦截统计服务	提供统计 QQ、微信、手机号、网址反制数据概况服务，及 QQ、手机号、网址拦截数据概况，并图示化不同号码及网址的反制拦截趋势，同时以列表形式统计展示每日反制拦截数据；
24		回访统计服务	提供以柱状图量化近 7 日预警处理详情服务